附件一：

阿克苏职业技术学院

2025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修）订指导性意见

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是职业院校落实党和国家关于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总体要求，组织开展教学活动、安排教学任务的规范性文件，是实施专业人才培养和开展质量评价的基本依据。为更好适应社会对高职人才培养的新要求，进一步规范学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工作，构建科学合理，具有职业性和适应性的人才培养模式，特制订本意见。

# 一、制定依据

1.《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国发〔2019〕4号）

2.《教育部财政部关于实施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2025-2029年）的通知》

3.《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教职成〔2019〕13号）

4.《关于组织做好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司函〔2019〕61号）

5.《教育部关于印发〈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的通知》（教高〔2020〕3号）

6.《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导纲要（试行）》（教材〔2020〕4号）

7.《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实施方案》（教材〔2020〕6号）

8.《教育部关于印发〈职业教育专业目录（2021年）〉的通知》（教职成〔2021〕2号）

9.《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印发〈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的通知》（教职成〔2021〕4号）

10.教育厅印发关于在高校开设《中华民族共同体概论》课程的通知（2024年3月）

# 二、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党的教育方针，遵循职业教育发展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面向市场、服务发展、促进就业的办学方向，以培养学生综合职业能力、职业素养和创新能力为主线，以创新人才培养模式为核心，健全德技并修、工学结合育人机制，彰显“柯柯牙精神”地域文化育人特色，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人才培养体系，突出职业教育的类型特点，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推进教师、教材、教法改革，规范人才培养全过程，将学生培养成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专能精、通能强、素质高”的新质人才。

# 三、基本原则

（一）坚持育人为本，促进全面发展。全面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夯实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基础，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传授基础知识与培养专业能力并重，强化学生职业素养养成和专业技术积累，将柯柯牙精神、专业精神、职业精神和工匠精神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

（二）坚持标准引领，确保科学规范。以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为基本遵循，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在课程设置、教学内容等方面的基本要求，强化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科学性、适应性和可操作性。

（三）坚持遵循规律、体现培养特色。遵循职业教育、技术技能人才成长和学生身心发展规律，处理好公共基础课程与专业课程、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学历证书与各类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职业资格证书）之间的关系，整体设计教学活动。

（四）坚持完善机制，推动持续改进。适应产业发展和行业人才需求，校企共同制订人才培养方案，建立良性运行的产教深度融合、校企协同育人机制，健全行业、企业、第三方评价机构等多方参与的人才培养方案动态调整机制，建立强化教师参与教学和课程改革的效果评价与激励，做好人才培养质量评价与反馈。

# 四、主要内容

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体现专业教学标准规定的各要素和人才培养的主要环节要求。包括专业名称及代码、入学要求及生源类型、修业年限及学历、职业面向、培养目标与培养规格、课程设置及学时安排、教学进程总体安排、教学基本条件、质量保障、毕业要求等内容，并附教学进程安排表等。具体详见《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格式标准》。

# 五、基本要求

**（一）科学确定培养目标。**各专业应以满足国家、社会发展和行业、产业发展需求作为人才培养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以满足大多数学生的就业需求和职业生涯发展为目标，依据学院办学层次和办学定位，对接职业标准、企业岗位用人标准，涵盖专业面向的职业岗位（群）典型工作任务和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职业资格证书）要求，同时将专业教育与思想政治教育、学生美育、劳动教育、创新创业教育等有机融合，科学确定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和培养规格，明确知识、能力和素质要求。

**（二）规范构建课程体系。**开齐开足公共基础课程，应当将思想政治理论课、体育、军事课、心理健康教育等课程列为公共基础必修课程；并将党史国史、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创新创业教育、信息技术、语文、数学、外语、健康教育、美育课程等列为必修课或限定选修课。科学设计专业平台课，强化专业基础教学，加大课程整合力度，做到专业群内专业平台课设置基本相同。对接职业岗位典型工作任务，设置6—8门专业核心课，合理开设专业拓展课，设置专业方向，落实因材施教，满足学生职业发展需要。形成以公共基础课和专业平台课为底层共享平台，以专业核心课为中层分立平台，以专业拓展课为高层互选模块的课程体系。

**（三）合理安排学时学分。**每学期安排20周教学活动，周学时原则上不超过26，并按学期呈递减趋势。高职专业总学时控制在2600-3000学时，总学分在140-150之间；中高职一体化专业高职阶段总学时在1800-2000之间，总学分在88-98之间，其中公共基础课程学时应当不少于总学时的1/4，选修课教学时数占总学时的比例均应当不少于10%。一般以每16学时计1个学分；独立的实践环节（含毕业设计）每周（30学时）计1学分；学分的最小单位为0.5，根据小数点后一位，按“二舍八入，三七作五”的方法取舍。

**（四）完善实践教学体系。**构建“课程专项实训－综合实训项目－岗位综合实践”三级实践项目体系，推行形式多样的认知实习和岗位实习，强化以育人为目标、以成果为标准、校企共同参与的实习实训考核评价，同时广泛开展各类社会实践活动，形成多层次、立体化、开放性的实践教学体系。实践性教学学时不得少于总学时数50%。学生岗位实习时间一般为6个月，可根据专业实际，集中或分阶段安排。认知实习一般安排在第一学年，岗位实习一般安排在第三学年。

**（五）促进岗课赛证融通。**积极参与实施1+X证书制度试点，积极参加各类职业技能竞赛，并将职业技能等级（职业资格）标准和职业技能竞赛有关内容及要求有机融入专业课程教学，优化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将学生取得的行业企业认可度高的有关职业技能等级（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竞赛获奖，按一定规则折算为学历教育相应学分。积极参与职业教育国家“学分银行”试点，建立健全有关工作机制，开展学历证书和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等所体现的学习成果的认定、积累与转换。

**（六）实施人才分类培养。**适应社会对人才需求多元化、多层次和学生生源多样化、需求差异化的特点，采用“平台+方向”的形式实施分类培养，制订彰显专业特色的差异化人才培养方案。其中第1学年主要开设公共基础课程和专业群平台课程；第2学年主要开设专业平台课程和专业核心课程；第5学期主要开设以综合实训项目为主的专业拓展课程，根据学生职业发展需求确定2～3个培养方向；第6学期为岗位综合实践。原则上外语、数学、计算机、体育等类别的公共基础课程根据学生学习基础与特点等实施分层分类教学。实行中高职贯通培养的专业，以能力为主线，以课程为重点，制订中高职有机衔接的人才培养方案。

六、课程体系与设置要求

高职专科专业课程体系包括公共基础课程和专业（技能）课程，其中公共基础课程分为公共必修课程、公共限选课程和公共选修课程；专业（技能）课程分为专业平台课程、专业核心课程和专业拓展课程。

五年一贯制和“3+2”中高职贯通专业课程体系结构应与高职专科专业保持一致，综合考虑中高职课程体系的衔接，其中“3+2”中高职贯通专业前3年课程由我校与合作的中职学校共同制订，其中6-8门专业主干课程基本统一，后2年课程设置可以根据前3年各合作中职学校对培养方案的实施情况进行调整。

（一）公共基础课程

1.公共必修课程

高职专科专业课程设置要求具体如下：

公共必修课程学校所有专业保持一致，由学校统一确定，共计37学分，具体课程设置情况如下表所示：

| **序号** | **课程名称** | **学分** | **学时** | **开设学期** | **备注** |
| --- | --- | --- | --- | --- | --- |
| 1 | 军训/入学教育 | 2 | 112 | 1 | 按两周计算学分 |
| 2 | 军事理论 | 2 | 36 | 1 | 以线上教学为主 |
| 3 | 思想道德与法治 | 3 | 48 | 1 | 自行补足6学时 |
| 4 | 国家安全教育 | 1 | 16 | 1 |  |
| 5 | 中华民族共同体概论 | 2 | 36 | 2 |  |
| 6 |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 2 | 32 | 2 |  |
| 7 |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 | 3 | 48 | 3 |  |
| 8 |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 2 | 36 | 4 | 自行补足4学时 |
| 9 | 形势与政策 | 2 | 32 | 1—4 | 每学期8学时，分散执行 |
| 10 | 体育 | 7 | 108 | 1—5 | 第5学期的16学时  分散1-4学期执行 |
| 11 | 劳动教育 | 2 | 32 | 1—4 | 每学期8学时，分散执行 |
| 12 | 大学语文 | 5 | 80 | 1—2 | 分两学期进行；分级教学 |
| 13 |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 2 | 32 | 1或2 | 各专业错学期安排，  网络教学24学时 |
| 14 | 创新创业教育 | 1 | 16 | 2 | 网络教学12学时 |
| 15 | 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 | 1 | 16 | 3 | 网络教学12学时 |
| **小 计** | | **37** | **680** |  |  |

五年一贯制专业课程设置要求具体如下：

公共必修课程学校所有专业保持一致，由学校统一确定，共计94学分，具体课程设置情况如下表所示：

| **序号** | **课程名称** | **学分** | **学时** | **开设学期** | **备注** |
| --- | --- | --- | --- | --- | --- |
| 1 | 军训/入学教育 | 2 | 112 | 1 | 按两周计算学分 |
| 2 | 军事理论 | 2 | 36 | 1 | 以线上教学为主 |
| 3 |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 2 | 36 | 1 |  |
| 4 | 心理健康与职业生涯 | 2 | 36 | 2 | 其中网络教学28学时 |
| 5 | 哲学与人生 | 2 | 36 | 3 |  |
| 6 | 艺术 | 2 | 36 | 3 |  |
| 7 | 职业道德与法治 | 2 | 36 | 4 |  |
| 8 | 思想道德与法治 | 3 | 48 | 5 |  |
| 9 | 国家安全教育 | 1 | 16 | 5 |  |
| 10 | 中华民族共同体概论 | 2 | 36 | 6 |  |
| 11 |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 2 | 32 | 6 |  |
| 12 |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 2 | 32 | 7 | 其中网络教学24学时 |
| 13 |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 | 3 | 48 | 7 |  |
| 14 |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 2 | 36 | 8 | 自行补足4学时 |
| 15 | 简明新疆地方史读本 | 1 | 16 | 1—4 | 每学年完成8学时专题 |
| 16 | 中职语文 | 11 | 198 | 1—3 | 分3学期完成 |
| 17 | 中职数学 | 8 | 144 | 1—3 | 分3学期完成 |
| 18 | 中职英语 | 8 | 144 | 1—3 | 分3学期完成 |
| 19 | 中职历史 | 4 | 72 | 1—2 | 分2学期完成 |
| 20 | 信息技术 | 6 | 108 | 2—3 | 分2学期完成 |
| 21 | 体育与健康 | 8 | 144 | 1—4 | 分4学期完成 |
| 22 | 体育 | 6 | 108 | 5—9 | 第9学期的16学时  分散1-9学期执行 |
| 23 | 形势与政策 | 4 | 64 | 1—8 | 每学期8学时，分散执行 |
| 24 | 劳动教育 | 4 | 64 | 1—8 | 每学期8学时，分散执行 |
| 25 | 大学语文 | 5 | 80 | 1—2 | 分两学期进行；分级教学 |
| **小 计** | | **94** | **1718** |  |  |

2.公共限选课程

高职专科专业课程设置要求具体如下：

公共限选课程除数学课外学院所有专业必须修读，数学课由各专业根据实际需求进行选择与调整，原则上不低于7学分，具体课程设置情况如下表所示：

| **序号** | **课程名称** | **学分** | **学时** | **开设学期** | **备注** |
| --- | --- | --- | --- | --- | --- |
| 1 |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 1 | 16 | 1或2 | 各专业错学期安排，  以网络教学为主 |
| 2 | 大学生计算机基础 | 2 | 32 | 1或2 | 各专业错学期安排 |
| 3 | 大学英语 | 4 | 64 | 1—2 | 分两学期进行；分级教学 |
| 4 | 高等数学Ⅰ | 2 | 32 | 1 | 各专业根据需求自行选择  是否开设 |
| 5 | 高等数学Ⅱ | 2 | 32 | 2 |
| **小 计** | | **7—11** | **112—176** |  |  |

**五年一贯制专业课程设置要求具体如下：**

公共限选课程除物理、化学外，学院所有专业必须修读，物理、化学课由各专业根据实际需求进行选择与调整，原则上不低于4学分，具体课程设置情况如下表所示：

| **序号** | **课程名称** | **学分** | **学时** | **开设学期** | **备注** |
| --- | --- | --- | --- | --- | --- |
| 1 |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 1 | 16 | 4 | 以线上课为主 |
| 2 | 创新创业教育 | 1 | 16 | 6 | 网络教学12学时 |
| 3 | 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 | 1 | 16 | 7 | 网络教学12学时 |
| 4 | 职业素养 | 1 | 16 | 8 | 放在第8学期，根据证书或社会实践等表现证明置换 |
| 5 | 中职物理I | 2.5 | 45 | 1 | 机械建筑类、电工电子类、化工农医类等专业必选，其余专业根据需求选择 |
| 6 | 中职物理II | 2 | 36 | 2 | 机械建筑类、电工电子类、化工农医类专业分专业模块修读 |
| 7 | 中职化学I | 2.5 | 45 | 1 | 医药卫生类、农林牧渔类、加工制造类等专业必选，其余专业根据需求选择 |
| 8 | 中职化学II | 2 | 36 | 2 | 医药卫生类必修 |
| 1.5 | 27 | 2 | 农林牧渔类必修 |
| 0.5 | 9 | 2 | 加工制造类必修 |
| **小 计** | | **4—13** | **64—226** |  |  |

3.公共选修课程

公共选修课程各专业根据实际需求进行选择，原则上不低于10学分，具体课程类别如下表所示：

| **序号** | **课程名称** | **学分** | **学时** | **开设学期** | **备注** |
| --- | --- | --- | --- | --- | --- |
| 1 | 艺术类 | 2 | 32 | 1—6 | 必须选择一门课修读  （目前仅有《美育与礼仪》） |
| 2 | 人文类 | 2 | 32 | 1—6 | 各专业根据需求自行选择其中不少于4门课程修读 |
| 3 | 科学类 | 2 | 32 | 1—6 |
| 4 | 技术类 | 2 | 32 | 1—6 |
| 5 | … | 2 | 32 | 1—6 |
| **小 计** | | **10** | **160** |  |  |

（二）专业（技能）课

1.专业平台课程

专业平台课是专业群（大类）需要前置学习的基础性理论知识和技能构成的课程，是为专业核心课程提供理论和技能支撑的基础课程。要求开设6门以上，总学分在24-32之间，其中隶属于同一专业群的专业，原则上应至少有4门统一的专业平台课程。

2.专业核心课程

专业核心课是根据岗位工作内容、典型工作任务设置的课程，是培养核心职业能力的主干课程。要求开设6-8门，总学分在24-32之间，原则上应为考试课。

3.专业拓展课程

专业拓展课程是根据学生发展需求横向拓展和纵向深化的课程，是提升综合职业能力的延展课程。建议由3-4门课程组成课程模块形成1个专业方向，每个方向学分保持一致，原则上应为16学分，以纯实践的项目课程为主。

**4.综合实践环节**

综合实践环节是为强化学生实践能力，提升学生知识应用能力、解决问题能力和创新能力。建议各专业按照实际需要自行安排课程综合实践，原则上应不多于6学分，分布在2-4学期。毕业综合实践（实习）各专业结合实际情况进行统筹安排，原则上应为16学分。

七、其他说明或要求

（一）人才培养方案中各课程应规范设置。课程能力目标和教学内容相同或相近的，首选课程库中已有课程。涉及开新课程，须经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论证后，提交课程标准等基本教学文件，经教务处审核入库后，方能纳入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涉及安排跨学院的非公共类课程，须征求课程所在二级学院意见。

（二）各二级学院之间应加强合作交流，共享课程、师资等教学资源，科学合理地设置专业平台课程，并开展模块化课程建设，满足不同专业人才培养的需求，共同打造“平台+模块”专业课程体系。

（三）各专业应根据制订的人才培养方案，组织教师开展模块化课程改革，秉持以生为本教学理念，坚持成果导向，对接岗位工作任务，及时更新教学内容，修订完善课程标准等教学基本文件，逐步实现学科体系向工作体系的转换。

八、制定程序

（一）规划与设计

各二级学院根据本意见要求，统筹规划，制定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修）订的具体工作方案。成立由行业企业专家、教科研人员、一线教师和学生（毕业生）代表组成的专业建设委员会，共同做好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修）订工作。

（二）调研与分析

各专业建设委员会做好专业市场调研、毕业生跟踪调研和在校生学情调研，分析产业发展趋势和行业企业人才需求，确定本专业面向的职业岗位（群），按照工作对象、设备、系统的功能、工作任务的相似性等原则归纳面向职业岗位（群）的典型工作任务，明确所需要的知识、能力、素质，形成专业市场调研报告。

（三）起草与论证

结合实际落实国家专业教学标准，准确定位专业人才培养目标与培养规格；根据专业人才培养模式和课程设置的逻辑路径，遵循职业教育、技术技能人才成长和学生身心发展规律，合理构建课程体系、安排教学进程，明确教学资源、教学条件保障等要求；依据人才培养方案格式要求，起草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并组织由行业、企业、教研机构、校内外一线教师和学生代表等参加的论证会，确认课程体系结构与所包含的职业岗位工作生产实际的符合程度等，并根据论证意见修改人才培养方案。

（四）审定与发布

将论证后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提交校党委会议审定。审定通过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按程序发布执行，报上级教育行政部门备案，并通过学校网站等向社会公开，接受全社会监督。

（五）更新与调整

建立健全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实施情况的评价、反馈与改进机制，根据经济社会发展需求、技术发展趋势和教育教学改革实际，按照“每年微调、三年大调”的原则进行及时优化调整。

九、实施要求

（一）强化课程育人功能，积极构建课程思政大格局

结合学生特点，创新思政课程教学模式。强化专业课教师立德树人意识，结合专业人才培养特点和专业能力素质要求，系统构建专业育人目标体系，梳理每一门课程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元素，发挥专业课程承载的思想政治教育功能，推动专业课教学与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紧密结合、同向同行，推进全员全过程全方位“三全育人”，实现思想政治教育与技术技能培养的有机统一。

（二）依据典型工作任务，完善专业课程标准和教案

根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总体要求，加强校企合作，强化工学结合，基于工作过程导向，制（修）订专业课程标准，明确课程目标，优化课程内容，规范教学过程，及时将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纳入课程标准和教学内容。指导教师准确把握课程教学要求，规范编写、严格执行教案，做好课程总体设计，按程序选用教材，合理运用各类教学资源，做好教学组织实施。

（三）聚焦“课堂革命”，深化教师、教材、教法改革

打造符合项目式、模块化教学需要的教学创新团队，不断优化教师能力结构。健全教材选用制度，选用体现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等的高质量教材。普及项目教学、案例教学、情境教学、模块化教学等教学方式，广泛运用启发式、探究式、讨论式、参与式等教学方法，积极推行翻转课堂、混合式教学、理实一体教学等教学模式，推动课堂教学革命。

（四）发展“互联网+教育”，深化信息技术与教学融合

适应“互联网+职业教育”新要求，全面提升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大力建设课程网络教学平台，积极推进大数据、人工智能、虚拟现实等现代信息技术在教育教学中的广泛应用，不断深化教育理念、教学观念、教学内容、教学方法以及教学评价等方面的改革，实现教师角色和教学形态的转变。

（五）基于学习成果导向，改革学生学业评价体系

以OBE教学理念为指导，以学生为中心，以专业人才培养目标为依据，建立健全基于学生学习成果的多元化考核评价体系，加大过程考核、实践技能考核成绩在课程总成绩中的比重，完善学生学习过程监测、评价与反馈机制，强化实习、实训等实践性教学环节的全过程管理与考核评价。